

主要联系人

劳动法业务

我们在香港、中国内地及其他司法管辖区的劳动法相关诉讼及非诉事宜方面，拥有广泛的顾问服务经验，包括为涉及香港劳资审裁处诉讼程序的客户提供法律意见。

数据保护

我们在香港、英国和其他司法管辖区的数据保护和隐私问题以及合规要求方面，拥有为客户提供法律意见的丰富经验。我们就香港隐私专员对于香港数据主体因数据涉嫌泄露提出索赔和投诉而提起的调查，为客户提供法律意见。

我们的服务方针

维护客户利益是我们的第一要务。当您作出委托时，您完全可以相信，我们将与您同舟共济，认真倾听您的需求，全力为您争取最大利益，一切都高效、平稳和有条不紊地进行。

精湛的技术

客户可以依赖我们精湛的法律知识、创新的思维能力和进取的商业理念。这些特质使我们在谈判中游刃有余，有助于达成您的目标，确保高效处理您的法律事务。

跨业务团队

我们以客户为中心开展工作，而不是以产品为中心。因此，我们的业务团队之间将在有需要时紧密合作，组建全面了解客户业务的一体协同的律师团队。

争议解决的成本效益

我们深知，有效的成本管理是所有客户的关注重点。我们相信，我们的总体收费水平极具竞争力，预计个案的计费时间会少于我们的主要竞争对手。这归因于我们灵活的收费方式、注重与客户的关系、我们律师的多专长的综合能力、我们的价值理念（我们的律师专注向客户提供最佳服务，而不是为达到某些已设定的收费时数目标而工作）以及我们重视了解争议解决中的商业因素等，杜绝了不必要的服务内容。



Richard Swallow

电子邮件: richard.swallow@slaughterandmay.com



侯万和 (Mark Hughes)

电子邮件: mark.hughes@slaughterandmay.com



莫宜咏 (Wynne Mok)

电子邮件: wynne.mok@slaughterandmay.com



Kevin Warburton

电子邮件: kevin.warburton@slaughterandmay.com

© 司力达律师事务所 2019

本材料仅用于一般参考，并不提供法律建议。

欲获取更多信息，请联系您在司力达律师事务所的常用联系人。

2019年

J408659_Hong Kong Dispute Resolution PB_FEB19_CHINESE_v02

SLAUGHTER AND MAY

司力达律师事务所

香港争议解决业务

香港/中国/亚太地区

了解我们

我们是一家领先的国际律师事务所，凭借商业意识和对客户的责任心得得到全球工商界的一致认可。我们帮助客户解决市场上最复杂、最具商业敏感性和高经济价值的争议，包括涉及多个司法管辖区的复杂案件。我们的律师大多精通普通话和广东话，可以阅读中文和用中文起草文件。

我们的客户

不论您属于何种行业，我们都能够帮助您制定相关策略，维护您当前和未来的商业和声誉利益。我们的客户范围广泛、类型多样，包括：

- 国有企业
- 政府
- 监管机构
- 跨国公司
- 国际组织
- 知名人士
- 其他企业

我们的法律服务

我们为客户提供最高水准的全套诉讼和争议解决服务。我们的业务全方位覆盖各种诉讼和非诉事项，包括：合同和商业纠纷；银行诉讼；破产和重组；保险和再保险以及司法审查程序。我们还拥有白领犯罪和反贿赂案件的执业经验，必要时可与当地刑事律师进行合作。

我们的国际仲裁业务享有盛誉，法律服务全方位覆盖各种境内外仲裁。我们的仲裁执业经验，包括根据香港国际仲裁中心（HKIAC）、国际商会（ICC）、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SIAC）、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伦敦国际仲裁院（LCIA）、解决投资争端国际中心（ICSID）和斯德哥尔摩商会（Stockholm Chamber of Commerce）仲裁规则进行的常设机构仲裁，以及根据特设规则进行的仲裁。

我们近年来在多个大规模的监管调查中担当重要角色，由此确立享誉全球的监管调查业务。

我们的业务分布

我们将视需要，与亚太地区和世界其他地区的市场领先律师事务所合作，组成统一的紧密协同团队为客户提供服务。我们根据具体事项和要求建立专门团队，因时、因地制宜进行人员配备以提高工作效率，始终如一地提供物有所值的服务。

业务领域

合同纠纷

我们处理商业活动中出现的各种合同纠纷,包括企业并购产生的商业纠纷、履行合资和投资协议产生的纠纷以及履行服务协议及供应和分销协议产生的纠纷。

银行

我们的业务覆盖全方位的银行诉讼,包括涉及信用证、衍生品、保险、欺诈、主权豁免问题的纠纷、常规“债务重组”情况和债务追偿等。我们还就银行与客户关系产生的纠纷提供法律意见,包括委托违约、推定信托、抵销、确权救济、冻结令和诉讼程序等问题。

破产和重组

我们参与了多笔知名、复杂的破产和重组案件。我们代理财务困境企业、银行以及董事或其他非雇员性职位持有人。我们经常代理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并与其合作共事,并与投资银行进行了广泛合作。

监管问询和调查

我们的经验涵盖各种法定性、监管性和专业性调查和问询,以及纪律处分程序和民事诉讼程序。特别地,我们为金融机构及上市公司,就其对香港证监会、联交所、金管局及廉政公署就涉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上市过程中涉嫌的错误陈述、涉嫌非法借贷行为及贪污行为指控等事宜的回应提供法律意见。我们还为涉及外国监管问询和调查的客户提供法律意见,包括英国(英国金融市场行为监管局(FCA)/英国审慎监管局(PRA)、英国严重诈骗调查局(SFO))和美国(美国司法部(DOJ)、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纽约联邦储备银行(FRBNY))问询和调查的案件。香港办公室合伙人莫宜咏是一名技术娴熟的调查和诉讼律师,在加入我所之前曾担任证监会法规执行部总监。



白领犯罪和贿赂

我们就重大刑事案件与企业 and 知名人士进行合作,包括根据香港《防止贿赂条例》和《英国反贿赂法》提起的起诉。我们经常应请求就特定行为对香港和其他司法管辖区反贿赂法律项下的责任的影响,向世界各地的客户提供法律意见。

公共行政法

我们在代表和应对政府部门、监管机构和其他公共机构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包括司法复核程序。我们曾在关于行业特许经营权和媒体许可证的授权的司法复核程序中提供法律意见,并经常就挑战行政决策的可行性向客户提供法律意见。

保险和再保险

我们在各种保险和再保险诉讼事宜中代理过众多知名保险公司和大型保险经纪人以及被保险人。我们的执业经验包括多司法管辖区纠纷、保单解释问题、再保险破产、代位权问题、保险经纪人责任和理赔诉讼、财产和专业赔偿保险、业务中断保险、政治风险保险、通常的综合责任保险纠纷、超额损失保险问题以及董事和高管责任险。

职业过失

我们经常为企业、专业合伙事务所和金融服务客户(包括银行、保险经纪人和投资管理人)就有关提起和抗辩专业过失索赔的事宜提供法律意见。

欺诈和资产追踪

我们在为客户处理大额索赔、复杂、高价值欺诈和资产追踪工作以及获得资产冻结令和其他临时令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

公司法庭

我们在代理客户向香港公司法庭提出申请(包括有关重组安排、减资、股东和单方申请、衍生诉讼及其他股东纠纷)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